

105.06.01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  
e-mail: osa@ncut.edu.tw

# 學務 簡訊

## 【軍訓室】

- 一、 105 年 4 月 28 日（星期四）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社員等 10 人至太平區車籠埔國小實施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反毒九宮格活動，全校師生 36 人參與，氣氛歡愉。
- 二、 10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協助教育部技職司，瞭解有關本校八仙塵爆案學生陳 00 之目前就學狀況，依規定回覆備查。
- 三、 105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妥處國秀樓五樓可疑人士違常活動案，狀況良好。
- 四、 105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協助辦理 5 月 18 日之「人危」災害演練貴賓邀請事宜，計邀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臺中市政府太平區公所等人員，共同研討校園安全事宜，符合教育部整體防災防救規劃。
- 五、 105 年 5 月 13 日已完成本學期「學生校外工讀安全訪視」，受訪學生 140 人，工讀糾紛 2 人已於 105 年 5 月 9 日協調雇主單位依時薪給付並實施勞健保或團保；另案配合辦理學生校外工讀安全座談會，邀請學者專家蒞校講座及案例分享，以加強學生校外工讀安全知能。
- 六、 10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10:20 時於國秀樓校安中心辦理 105 年「防颱防汛暨人為危安防護會議及防汛機具操作演練」，會中並邀請太平分局及區公所社會課主管蒞校參與校園安全防護研討，活動順利圓滿完成，為周全防災整備，請各一單位配合事項說明如後：
  - （一）有關防颱防汛安全整備，請各一級單位依附表（防颱防汛檢核表）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前完成一級單位評估，送校安中心彙整。
  - （二）有關人為危安部分，包括學生情緒反應、發現不名可疑人士或發現有進入校園推銷書籍狀況等，請加強校安通報共同防範。
  - （三）校園安全你我他  
學校安全靠大家。  
校安中心 24 小時服務專線：04-23928053。
- 七、 本室 5 月份服務學生統計情形，如附表：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軍訓室校安事件處理統計表-五月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騎機車未戴安全帽	14	14	0	
警報鈴（誤報）	4	4	0	
電梯故障	4	4	0	
租屋服務糾紛調處	6	6	0	
一般糾紛	12	12	0	
物品遺失與認領	49	49	0	
兵役折抵服務	58	58	0	

車禍事件	6	6	0	
一般事件	12	12	0	
調閱監視器	8	8	0	
活動支援	21	21	0	
社團輔導	18	18	0	
宿舍輔導	25	25	0	
其他(一般學生服務)	36	36	0	
合計	273	273	0	

#### 八、預定辦理事項：

- (一)本校榮獲 104 年度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績優學校，於 105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由學務長鄭志敏教授及陳建文教官代表本校至桃園市展望會館代表受獎。
- (二)10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至 5 月 22 日(星期日)至南投縣竹山鎮前山國小辦理「105 年度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拒毒萌芽暨全民國防教育營隊」活動，旨在教導偏鄉小學中高度關懷群暨弱勢學童 60 人對全民國防教育及毒害的認知，並能勇於對毒品說不，厚植全民國防戰力。
- (三)10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辦理「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反毒法治研習」，帶領各班服務股長代表和紫錐花志工服務社社員等 42 人，至嘉義地方法院、嘉義地檢署、嘉義監獄參訪，以提升學生法治觀念。
- (四)10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全民國防戰技社辦理營區參訪活動，參訪空軍軍官學校，藉由本次活動讓與會學生瞭解國防、認識國防、進而更加支持國防。
- (五)105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完成 105 年度校安期初領航宣教「快樂學習安全無虞」活動，邀請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消防員，假東側門廣場，對本校教職員工生約 800 人實施宣教。
- (六)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陳建文教官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學生共 10 人，至太平區頭汴國小實施社區國小反毒話劇表演暨宣導。

### 【生活輔導組】

#### 一、缺曠輔導業務：

- (一)5 月份寄發缺曠課通知共計 46 件。
- (二)5 月份(截至 5/13)受理請假共 3651 節。

#### 二、學雜費減免：

- (一)謹訂於 105 年 5 月 9 日至 20 日受理日間部學生申辦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敬請符合資格學生備齊相關資料至生輔組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 105 年 5 月 4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50060282 號函辦理，有關學雜費減免事項填寫學校說明並依序檢附學生資料，以郵寄方式寄送教育部技職司收。
- (三)辦理本校日間部高 00 同學申請註銷本學期學雜費減免相關事宜。

#### 三、品格教育：

- (一)品格教育網品格好書報報及品格好文分享已更新。
- (二)5 月份品格教育中心德目已更新為「孝順」並張貼於勤益大道及生輔導組公佈欄。

#### 四、賃居業務：

- (一)本組針對一氧化碳宣導作法如下：
  - 1、網路公告宣導之。
  - 2、公佈欄張貼海報。

- 3、青永館及國秀樓前懸掛貼布條。
- 4、實施賃居訪視時宣導之。
- (二)於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實施賃居安全教育，共宣導 35 班(1650 人次)。
- (三)4 月份賃居訪視為 30 人。
- (四)105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於國秀樓旁停車場辦理租屋博覽會，共 500 人參與。
- 五、菸害防制：自開學(2 月 22 日)至 5 月 10 日止，經不定期巡查登錄違規學生共 36 位。
- 六、交通安全：交通違規巡查，自開學至 5 月 17 日止，共登錄 48 件，其中 18 件查無車籍資料。
- 七、畢業典禮：於 105 年 5 月 13 日(五)召開「105 級畢業典禮籌備會」。
- 八、勤益學舍：
  - (一)4 月 26 日於圖資大樓無紙化會議室召開 104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議」。
  - (二)5 月 2 日至 4 日為母親節感恩活動。

## 【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一、工讀及就學獎補助：

- (一)105 年 4 月工讀生(加保)125 人，工讀助學金總計 1,272,864 元。
- (二)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校內清寒獎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優秀青年獎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安定就學紓困金申請公告等事宜。
- (三)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相關事宜。
- (四)辦理工讀生申請登記、離職、退保、保費核對及繳交相關事宜。
- (五)辦理 104 學年度校內優秀青年遴選事宜。
- (六)辦理學生參加學術及專業競賽獎學金事宜。
- (七)辦理推薦學生參加 2016 總統教育獎遴選作業。
- (八)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就學貸款申請學生共計 1,381 名，金額新臺幣 3,452 萬 6,606 元，臺灣銀行已撥款入校，現辦理就學貸款撥款各單位事宜。
- (九)4/29 完成撥款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就學貸款生活費、書籍費、住宿費。
- (十)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產低收入戶助學金全校共計 97 位學生通過審核，金額共 485,000 元，現辦理本校領據寄出事宜。
- (十一)完成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原住民獎助學金共 14 位學生獲核准通過，共計 283,000 元，辦理撥款學生事宜。
- (十二)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各縣市政府及基金會獎學金公告申請事宜。

### 二、學生社團活動：

- (一)辦理社團及系學會活動及場地申請、活動器材設備借用管理事宜；受理 5 月份場地申請計 95 件、器材設備登記計 56 件。
- (二)辦理社團學生參與社會志工服務時數登錄相關事宜。
- (三)辦理各社團活動經費核銷及成果審核相關事宜。
- (四)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團幹部交接、社團財產轉移及服務證書發放事宜。
- (五)輔導各社團陳報教育部「105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計畫，共計國際志工社(神岡社口國小)、社會服務隊(霧峰光正國小)、康輔社(太平東汴國小)、真愛志工社(雲林三條國小及彰化茄苳國小)、心輔義工(埔里國姓國中)等六個營隊。
- (六)105 年獲張明王國秀基金會補助本校績優社團社會服務活動計 16 萬元，各活動經費補助分配、申請表及企劃均已陳報基金會核備，並於 4 月 5 日支票撥帳入專戶。
- (七)教育部補助 105 年寒假中小學營隊活動(計 5 個營隊)經費核銷及成果結報等，均已陳報教育部

核備並函復收悉。

- (八) 社團輔導：羅浮童軍社及交織成影社已完成申請創社事宜；微影知心社（新媒體文創社）、創意氣球社（OP 氣球社）及戰術研習社（生存遊戲社）等均已完成更改社名；綜藝遊戲研究社、鐵馬輕騎社及時代訊息與世界局勢研究社及等三個社團申請創社二階段未完成持續輔導中。
- (九) 辦理棒壘社申請 104 學年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棒球培訓計畫之補助申請與競賽培訓，經洽詢體育署預定五月份召開經費補助會議後，再函發各單位補助分配通知。
- (十) 辦理 105 年度大專校院帶動中小學申請案，總計本年度計有國際志工服務社、魔術社、康輔社、紙風車社、氣球造型社、康輔社、創意服務社、社會服務隊等八個參與執行，並已呈報教育部辦理申請補助等相關工作。
- (十一) 辦理教育部 105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計畫「社團經營與服務學習」研習會，全國共 25 各大專校院派學務人員參加研習，活動已於 5/18(三)完成。
- (十二) 辦理運動性社團(籃球、網球、排球)每週三第七、八節至外借場地太平國中實施社課活動，已完成 4/29、5/4、5/11、5/18 及 5/25 等五週場地借用，尚有 6/1 及 6/8 兩週，共借用七週。
- (十三) 本校吉他社完成辦理第二屆勤弦獎比賽初賽及決賽事宜，藉由吉他音樂饗宴及競賽，讓各校同好間能互相交流、切磋與對話，以增進校園的文化與藝術氣息。
- (十四) 熱舞社 3 月 13 日參加「台中市 105 年全民萬人健行活動」社團表演，在太平森林公園貝殼劇場以熱舞饗宴健行人群。
- (十五) 吉他社及 OP 氣球社於四月底至五月份，配合台中市政府風景區管理所辦理大坑 9、10 步道整建開幕藝文活動義務展演。

### 三、學生優秀成果

- (一) 本校國際志工服務社、學生張芳慈及課指組周組長聰佑，分別榮獲第 23 屆傑青獎績優社團、績優社團領袖及績優指導教師，於 105 年 4 月 13 日至總統府接受晉見與表揚。
- (二) 本校林麒庭等 12 名學生獲選為 104 學年度臺中市模範學生，4/6 於臺中市政府接受表揚。
- (三) 本校林麒庭同學當選 105 年全國優秀青年獎，於 3/29 獲總統馬英九接見。
- (四) 本校李承修等 14 名學生獲選為 104 學年度本校模範學生，於 5/5 公開表揚。
- (五) 完成辦理 4/30(六)於弘光科技大學舉辦之 105 年中區大專校院社團運動大會，本校師生熱情參與，學生會榮獲趣味競賽組第一名。
- (六) 琴韻國樂社參加「10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大專 B 組絲竹室內樂合奏及二胡個人協奏曲競賽，另外由諾曼管樂社 5 人組成銅管五重奏競賽，均獲得優等獎。
- (七) 星聲歌唱社預計 6/8 至國軍台中總醫院辦理期末成果發表會，藉由輕柔優美歌聲安撫人心淨化社會風氣，並達成社團社區化的結合。
- (八) 105 級畢業典禮承辦單位生活輔導組，邀請表演社團計有歌唱社、國樂社、管樂社、OP 氣球社、魔術社、動漫社。

### 四、學生自治團體、班級及學校活動：

- (一) 辦理 105 年海外志工募款活動，地點為國秀樓一樓中庭。
- (二) 辦理 105 年度海外志工出隊籌備事宜。
- (三) 辦理 5/31(二)愛與關懷-雲門舞集流浪者藝文講座活動(郭政佑講師)籌備事宜。
- (四) 辦理 5/24(二)愛與關懷-雲門舞集流浪者藝文講座活動(吳欣澤講師)籌備事宜。
- (五) 辦理 5/17(二)教育部青發署 104 年度第二階段「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校外實地參訪籌備事宜。
- (六) 辦理教育部青發署 104 年度第二階段「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校園創意 LINE 貼圖設計徵選比賽得獎作品簽呈及頒獎事宜。
- (七) 辦理教育部青發署 104 年度第二階段「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青年圓夢懶人包手冊

校稿印製事宜。

- (八)完成辦理 5/6(五)~5/8(日)本校 104 學年度民主法治研習暨自治組織幹部訓練，(1)5/6 於本校會議室辦理行政庶務講習(2)5/7-5/8 於青年高中、南投溪頭青年活動中心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傳承團康活動。
- (九)完成辦理 5/5(四)師生座談會。
- (十)完成辦理 5/4(三)105 年度學務特色主題計畫-人權曙光創意校歌競賽。
- (十一)完成辦理 5/3(二)愛與關懷-雲門舞集流浪者藝文講座活動 (林姿蓉講師)。
- (十二)完成辦理 105 年志工特殊訓練，4/30(六)基本救命術特殊訓計 32 位學生完訓、5/1(日)生涯領航員特殊訓計 22 位學生完訓，現辦理志工結訓證書用印發放事宜。
- (十三)活動預告：

時間	內容	對象	地點
4 月 15 日~6 月 8 日(三) 16:10~18:00	社團至外借場地活動(每週三第七、八節)	籃球社、排球社及網球社	太平國中
5/16~6/1	「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校園創意 LINE 貼圖設計徵選比賽得獎作品簽呈及頒獎作業	本校師生	本校
5 月 17 日(二) 08:00~17:00	「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校外實地參訪	本校師生	故宮南院文創科技園區
5 月 18 日(三) 08:00~17:00	如何做好服務學習與社團經營研討會	全國大專校院學務工作人員	青永館采風堂
5 月 24 日(二) 10:00~12:00	雲門-流浪者講座(吳欣澤講師)	本校師生	青永館采風堂
5 月 25 日(三) 17:00~21:00	104 學年中區大專校院熱舞社聯合成果發表會	熱舞社及中區各校	青永館匯川堂
5 月 31 日(二) 10:00~12:00	雲門-流浪者講座(郭政佑講師)	本校師生	青永館采風堂
6 月 8 日(三) 15:00~16:30	進擊的歌手-星聲歌唱社至國軍台中總醫院實施成果發表會。	星聲歌唱社	國軍台中總醫院
7 月 1 日~8 月 30 日	105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	申請補助社團	教育優先區學校
7 月~8 月	105 年度海外志工服務	海外受服務對象	泰北、柬埔寨

## 【衛生保健組】

### 一、餐飲衛生檢查：

- (一)每週衛生檢查學校餐廳乙次，落實餐飲衛生管理，維護師生健康；4 月份衛生檢查共 4 次。
- (二)定期協助膳食委員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增進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三)4 月 13 日聘請專業營養師蒞校協助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乙次，強化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四)彙整 4 月份餐飲衛生檢查紀錄，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供師生用餐參考。

### 二、學生健康檢查：

- (一)辦理體檢異常追蹤與輔導，維護學生健康。

- (二)辦理學生疾病追蹤與輔導，增進學生健康，減少合併症發生。
- (三)辦理 105、106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醫院評選事宜，函請臺中市區域級(含)以上醫院提送規劃書至本組，規劃書收件至 4 月 22 日中午止，共計 1 件。
- (四)5 月 5 日辦理 B 型肝炎第三劑注射，總計 20 人次參與。
- (五)5 月 10 日召開 105、106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醫院評審小組會議。

### 三、健康教育宣導活動：

- (一)4 月份衛生保健宣導簡訊專欄—牛乳含抗生素？。
- (二)為防範校園流感疫情流行，請師生務必勤洗手，注意呼吸道衛生禮節(咳嗽、打噴嚏需遮掩口鼻)，落實健康自我管理，若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應戴口罩立即就醫，遵從醫師指示服藥，落實「發燒生病不上班、不上課」。
- (三)4 月 13 日辦理營養師健康營養諮詢活動，總計 59 人次參與。
- (四)4 月 30 日辦理基本生命救命術教育訓練，總計 64 人次參與。
- (五)辦理菸害防制創意海報競賽，收件至 4 月 8 日止，共計 68 件，加強菸害防制宣導，健康不吸菸，如需戒菸諮詢服務請洽國秀樓一樓衛保組提供 CO 檢測服務或戒菸專線 0800-636363。
- (六)辦理愛滋防治創意標語競賽，收件至 4 月 8 日止，共計 146 件，加強宣導遠離愛滋 ABC 三部曲：拒絕性誘惑(Abstain)、忠實性伴侶(Be Faithful)、戴上保險套(use a Condom)，若有愛滋相關問題請洽衛保組(分機 2362、2363)或免費諮詢專線 0800-888995。。

### 四、學生團體保險：

- (一)辦理休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作業。
- (二)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投保核銷作業。
- (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4 月份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總計 30 人次。

### 五、健康服務：

- (一)4 月份提供緊急傷病處理服務總計 161 人次。
- (二)4 月份提供醫療器材借用服務總計 10 次。
- (三)4 月份提供血壓、體脂肪及一氧化碳檢測保健諮詢服務總計 53 人次。
- (四)本校目前設有 4 部 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分別位於國秀樓 1 樓健康中心外走廊、青永館 1 樓體育室辦公室外、青永館 B2 游泳池及勤益學舍 1 樓大廳，如遇緊急救護需求，可先至最近的 AED 設置處取用(非專業人員即可使用)，並請聯絡校安中心(分機 2311)、日間衛生保健組(分機 2362、2363)、夜間進推部(分機 7027)、假日進院(分機 7858)及 119 支援。

### 六、活動預告：

- (一)6 月 15 日(週三)15：00—17：00 於國秀樓一樓衛生教育教室辦理營養師健康營養諮詢活動，歡迎師生踴躍參與。

- (二)6 月 17 日(週五)09：00—17：00 辦理 105 年教育部學校衛生輔導，請全校師生共同配合參與。

### 七、6 月份健康教育宣導專欄—企業責任? (摘自周寶嘉營養師)

回顧近年來發生的食安問題，不管是茶飲店的農藥超標、黑心油事件、黑心醋事件、使用過期原料製造「小泡芙」、各式逾期甜品及九年半的年菜未銷毀而存於倉庫等事件，大部份為知名企業所為，也許為了增加公司利潤而做出違法事件，也許仗著自己是大企業公司而不會被輕易嚴格查核，也許仗著擁有自主實驗室而認為名正言順，也許認為大企業有的是錢與空間，可以無限制的存放過期食品，也許只是秉持不暴殄天物而珍惜食物……但是不管任何理由任何企業，都有所謂的企業責任要揹負，不管站在法、理或情上，絕對不可欺騙消費者，並罔顧民眾健康。

可惜的是國內民眾因為資訊來源太多，輕易的被媒體操控事實真相；也或許食安事件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所以很快的忘記一再出錯的食品工廠了；也或許大企業的律師團隊實力太堅強，使得法官無法憑藉現有證據而依法判刑；也或許大企業的負責人只要一句政治迫害就能挑起民眾的仇恨心而模糊事件焦點了；也或許因為依據自主實驗室的檢測結果，認為過期食品沒有腐壞而理所當然的繼續使用了……但是所有的食安危機或許是促進食品安全的轉機，讓政府能夠修改更加完善的「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最新修法日期為民國 104 年 12 月 16 日，針對食品業者衛生管理部份增修第七條條文：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確保食品衛生安全。食品業者應將其產品原材料、半成品或成品，自行或送交

其他檢驗機關（構）、法人或團體檢驗。上市、上櫃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設置實驗室，從事前項自主檢驗。第一項應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之食品業者類別與規模，與第二項應辦理檢驗之食品業者類別與規模、最低檢驗週期，及其他相關事項，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食品業者於發現產品有危害衛生安全之虞時，應即主動停止製造、加工、販賣及辦理回收，並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在政府的8項強化食品安全措施裡，有一項叫三級品管，第一級是自主管理，第二級品管是獨立機構驗證，第三級品管則是政府稽查，包括聯合稽查和地方的稽查，政府積極推動源頭管理，其中包括了追蹤追溯的系統，這部分可利用食品雲，也就是所謂新的ICT技術，然後用Big Data的這個概念，來幫助食品管理，所以整體的管理制度上面，是比較嚴格的。

針對罰責部份，食安法修正案就是要罰的到、罰的重、罰的快，該法本來就不寬鬆，現在更嚴格了，過去五千萬元以下的罰鍰，現在提高到兩億元以下，針對法人的罰金甚至可以到十倍，也就是二十億元，刑期嚴重的可以到七年徒刑。下游的廠商該不該罰得看是不是故意，這要司法調查才能夠確定。目前政府已訂定食材供應商之衛生管理及採購契約範本，讓下游和上游廠商買賣原料有制式契約可參考，建立符合業者自身需求的選擇標準與管理方式，比較不會有問題。

希望藉由更加完善的「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政策，還有消費者雪亮的雙眼及智慧，能夠一起督促食品業者做好自己應該揹負的企業責任，共同享受美好的健康生活。 學務處衛保組關心您

【本期完】